

宿州市埇桥区文化馆 2023 年度单位决算

2024 年 8 月

目 录

第一部分 宿州市埇桥区文化馆概况

- 一、主要职责
- 二、单位决算构成

第二部分 宿州市埇桥区文化馆 2023 年度单位决算表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二、收入决算表
- 三、支出决算表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第三部分 宿州市埇桥区文化馆 2023 年度单位决算情况说明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九、其他重要事项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附件：2023 年度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第一部分 宿州市埇桥区文化馆概况

一、主要职责

（一）贯彻执行党的路线、方针、政策，积极开展文化艺术宣传活动，组织策划区级重大艺术节庆活动。

（二）普及科学文化知识，向广大群众开展社会科学知识和自然科学知识的普及教育。

（三）丰富馆办活动内容，为群众提供文化创作排练场所。

（四）弘扬传承优秀传统文化，开展丰富多彩的群众文化化活动。

（五）组织群众文化艺术相关培训与辅导，举办公益性艺术讲座、展览、专栏、文艺演出等活动。

（六）组织、辅导群众开展业余文艺创作和文艺活动，辅导基层文艺业务骨干和社会文艺团队。

（七）指导全区各镇(街道)开展公共文化服务工作。

（八）开展民间文化传承活动，建立艺术档案，积极发现、培养、推荐艺术人才和作品；提供文化艺术作品鉴赏与学习服务。

（九）开展群众文化理论调查研究和对外群众文化交流。

（十）承办上级主管部门交办的其他事项。

二、单位决算构成

宿州市埇桥区文化馆 2023 年度单位决算仅包括单位本级决算，无其他下属单位决算。

纳入宿州市埇桥区文化馆 2023 年度单位决算编制范围的下属单位共 1 个，具体情况见下表：

序号	单位名称
1	宿州市埇桥区文化馆

第二部分 宿州市埇桥区文化馆 2023 年度单位决算表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 01 表
金额单位：万元

单位：宿州市埇桥区文化馆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	行次	金额
栏次		1	栏次		2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	516.58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5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		二、外交支出	36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		三、国防支出	37	
四、上级补助收入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8	
五、事业收入	5		五、教育支出	39	
六、经营收入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40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41	389.7
八、其他收入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2	79.47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3	14.78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4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5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6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7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8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9	
	16		十六、金融支出	50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51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52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3	33.08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4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5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6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7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8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9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60	
本年收入合计	27	516.58	本年支出合计	61	517.02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含专用结余）	28		结余分配	62	
年初结转和结余	29	0.44	年末结转和结余	63	
	30			64	
总计	31	517.02	总计	65	517.02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本套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成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收入决算表

公开02表

单位：宿州市埇桥区文化馆

金额单位：万元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本年收 入 合 计	财政拨 款 收 入	上级 补助 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 收入	附属 单位 上缴 收入	其他收入
							小计	其中： 教育 收费			
类	款	项	栏次	1	2	3	4	5	6	7	8
			合计	516.58	516.58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7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89.25	389.25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701			文化和旅游	389.25	389.25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70101			行政运行	15.00	15.00						
2070109			群众文化	370.29	370.29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70199			其他文化和旅游支出	3.96	3.96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79.47	79.47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70.38	70.38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52.29	52.29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18.09	18.09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8			抚恤	9.09	9.09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801			死亡抚恤	9.09	9.09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4.78	14.78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4.78	14.78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9.42	9.42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011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支出	5.35	5.35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33.08	33.08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33.08	33.08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23.43	23.43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202			提租补贴	9.65	9.65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

支出决算表

公开 03 表

单位：宿州市埇桥区文化馆

金额单位：万元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 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类	款	项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517.02	473.77	43.25	0.00	0.00	0.00
207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89.25	346.45	43.25	0.00	0.00	0.00
20701			文化和旅游	389.25	346.45	43.25	0.00	0.00	0.00
2070101			行政运行	15.00		15.00			
2070109			群众文化	370.29	370.29	24.29	0.00	0.00	0.00
2070199			其他文化和旅游支出	3.96		3.96	0.00	0.00	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79.47	79.47		0.00	0.00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70.38	70.38		0.00	0.00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52.29	52.29		0.00	0.00	0.0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18.09	18.09		0.00	0.00	0.00
20808			抚恤	9.09	9.09		0.00	0.00	0.00
2080801			死亡抚恤	9.09	9.09		0.00	0.00	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4.78	14.78		0.00	0.00	0.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4.78	14.78		0.00	0.00	0.00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9.42	9.42		0.00	0.00	0.00
21011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支出	5.35	5.35		0.00	0.00	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33.08	33.08		0.00	0.00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33.08	33.08		0.00	0.00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23.43	23.43		0.00	0.00	0.00
2210202			提租补贴	9.65	9.65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 04 表

单位：宿州市埇桥区文化馆

金额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	行次	小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栏次		1	栏次		2	3	4	5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	516.58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二、外交支出	31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		三、国防支出	32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3				
	5		五、教育支出	34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5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6	389.70	389.70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7	79.47	79.47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38	14.78	14.78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39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0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1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2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3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4				
	16		十六、金融支出	45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6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47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48	33.08	33.08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49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0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1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2				
本年收入合计	24	516.58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3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25	0.44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4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26	0.44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5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7		本年支出合计	56	517.02	517.02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28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57				
总计	29	517.02	总计	58	517.02	517.02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单位：宿州市埇桥区文化馆

公开05 表
金额单位：万元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 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类	款	项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517.02	473.77	43.25	0.00	0.00	0.00
207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89.25	346.45	43.25	0.00	0.00	0.00
20701			文化和旅游	389.25	346.45	43.25	0.00	0.00	0.00
2070101			行政运行	15.00		15.00			
2070109			群众文化	370.29	370.29	24.29	0.00	0.00	0.00
2070199			其他文化和旅游支出	3.96		3.96	0.00	0.00	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79.47	79.47		0.00	0.00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70.38	70.38		0.00	0.00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52.29	52.29		0.00	0.00	0.0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18.09	18.09		0.00	0.00	0.00
20808			抚恤	9.09	9.09		0.00	0.00	0.00
2080801			死亡抚恤	9.09	9.09		0.00	0.00	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4.78	14.78		0.00	0.00	0.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4.78	14.78		0.00	0.00	0.00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9.42	9.42		0.00	0.00	0.00
21011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支出	5.35	5.35		0.00	0.00	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33.08	33.08		0.00	0.00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33.08	33.08		0.00	0.00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23.43	23.43		0.00	0.00	0.00
2210202			提租补贴	9.65	9.65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公开 06 表

单位：宿州市埇桥区文化馆

金额单位：万元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金额
301	工资福利支出	346.81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42.97	30703	国内债务发行费用	
30101	基本工资	110.23	30201	办公费	4.08	30704	国外债务发行费用	
30102	津贴补贴	5.72	30202	印刷费		310	资本性支出	0.19
30103	奖金	65.35	30203	咨询费		310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30106	伙食补助费	14.09	30204	手续费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0.19
30107	绩效工资	38.70	30205	水费	0.21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51.13	30206	电费	1.23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19.6	30207	邮电费	3.37	31006	大型修缮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9.41	30208	取暖费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2.96	30209	物业管理费		31008	物资储备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1.12	30211	差旅费	1.81	31009	土地补偿	
30113	住房公积金	26.05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31010	安置补助	
30114	医疗费		30213	维修(护)费	1.31	310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2.43	30214	租赁费	2.5	31012	拆迁补偿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83.8	30215	会议费	0.11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30301	离休费	15.12	30216	培训费	0.85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30302	退休费	52.46	30217	公务接待费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30303	退职（役）费		30218	专用材料费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30304	抚恤金	9.09	30224	被装购置费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30305	生活补助	3.69	30225	专用燃料费		312	对企业补助	
30306	救济费		30226	劳务费	11.93	31201	资本金注入	
30307	医疗费补助	2.39	30227	委托业务费		31203	政府投资基金股权投资	
30308	助学金		30228	工会经费	9.7	31204	费用补贴	
30309	奖励金		30229	福利费		31205	利息补贴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1.33	31299	其他对企业补助	
30311	代缴社会保险费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0.72	399	其他支出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1.05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39907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39908	对民间非营利组织和群众性自治组织补贴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39909	经常性赠与	
			30701	国内债务付息		39910	资本性赠与	
			30702	国外债务付息		39999	其他支出	
人员经费合计		430.61	公用经费合计					43.16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公开 07 表

单位：宿州市埇桥区文化馆

金额单位：万元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年初结转和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和结余			
				合计	基本支出结转	项目支出结转和结余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基本支出结转	项目支出结转和结余	
															项目支出结转	项目支出结余
类	款	项	栏次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13
			合计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和结余情况。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 08 表

单位：宿州市埇桥区文化馆

金额单位：万元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本年支出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栏次	1	2	3
			合计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说明：宿州市埇桥区文化馆没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支出，故本表无数据。

第三部分 宿州市埇桥区文化馆 2023 年度单位决算情况 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3 年度收入总计 517.02 万元（含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年初结转和结余）、支出总计 517.02 万元（含结余分配、年末结转和结余）。与 2022 年相比，收、支总计各增加 63.53 万元，增长 14.01%，主要原因：工资增加，缴费基数上调。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2023 年度收入合计 516.58 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 516.58 万元，占 100%；事业收入 0 万元，占 0%；经营收入 0 万元，占 0%；其他收入 0 万元，占 0%。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3 年度支出合计 517.02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473.77

万元，占 91.63%；项目支出 43.25 万元，占 8.37%；经营支出 0 万元，占 0%。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3 年度财政拨款收入总计 517.02 万元（含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支出总计 517.02 万元（含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与 2022 年相比，财政拨款收、支总计各增加 93.02 万元，增长 21.94%，主要原因：一是人员增加；二是工资增加，缴费基数上调。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

2023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517.02 万元，占本年支出的 100%。与 2022 年相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增加 93.46 万元，增长 22.07%。主要原因：一是人员增加；二是工资增加，缴费基数上调。

（二）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结构情况。

2023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517.02 万元，主要用于以下方面：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类）389.70 万元，占 75.37%；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79.47 万元，占 15.37%；卫生健康支出（类）14.78 万元，占 2.86%；住房保障支出（类）33.08 万元，占 6.40%。

（三）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

2023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年初预算为 410.87 万元，支出决算为 517.02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25.84%。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一是人员增加；二是工资增加，缴费基数上调。其中：基本支出 473.77 万元，

占 91.63%；项目支出 43.25 万元，占 8.37%。具体情况如下：

1.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类）文化和旅游（款）行政运行（项）。年初预算为 0 万元，支出决算为 15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追加预算，部分项目增加。

2.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类）文化和旅游（款）群众文化（项）。年初预算为 321.49 万元，支出决算为 370.74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15.32%，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一是人员增加；二是工资增加，缴费基数上调。

3.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类）文化和旅游（款）其他文化和旅游支出（项）。年初预算为 0 万元，支出决算为 3.96 万元，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追加预算，部分项目增加。

4.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年初预算为 29.19 万元，支出决算为 52.29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79.14%，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一是人员增加；二是工资增加，缴费基数上调。

5.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项）。年初预算为 14.6 万元，支出决算为 18.09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23.90%，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原因：一是人员增加；二是工资增加，缴费基数上调。

6.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抚恤（款）死亡抚恤（项）。年初预算为 0 万元，支出决算为 9.09 万元，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原因是退休人员去世。

7.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事业单位医疗（项）。年初预算为 8.6 万元，支出决算为 9.42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9.53%，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原因是：一是人员增加；二是工资增加，缴费基数上调。

8.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支出（项）。年初预算为 5.36 万元，支出决算为 5.35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99.81%。

9.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年初预算为 21.89 万元，支出决算为 23.43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7.04%，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原因是：一是人员增加；二是工资增加，缴费基数上调。

10.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提租补贴（项）。年初预算为 9.73 万元，支出决算为 9.65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99.18%，决算数和预算数基本持平。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3 年度财政拨款基本支出 473.77 万元，其中：人员经费 430.61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伙食补助费、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医疗费、其他工资福利支出、离休费、退休费、抚恤金、生活补助、医疗费补助、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公用经费 43.16 万元，租赁费、会议费、培训费、劳务费、工会经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办公设备购置等。主要包括：办公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差旅费、维修（护）费、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宿州市埇桥区文化馆没有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也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预算安排的支出。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说明

宿州市埇桥区文化馆没有使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支出。

九、其他重要事项情况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

宿州市埇桥区文化馆为事业单位，按照财政部门决算机关运行经费的口径，本年度机关运行经费为 0。

（二）政府采购支出情况。

2023 年度，宿州市埇桥区文化馆政府采购支出总额 0 万元，

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 0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 0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 0 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 0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0%，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 0 万元，占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的 0%；货物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货物支出金额的 0%，工程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工程支出金额的 0%，服务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服务支出金额的 0%。

（三）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

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宿州市埇桥区文化馆共有车辆 1 辆，其中：副部（省）级及以上领导用车 0 辆、主要领导干部用车 0 辆、机要通信用车 0 辆、应急保障用车 0 辆、执法执勤用车 0 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0 辆、离退休干部用车 0 辆、其他用车 1 辆；单价 100 万元（含）以上设备（不含车辆）0 台（套）。

（四）关于 2023 年度绩效评价情况的说明

（1）绩效评价工作开展情况。

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我单位对 2023 年度纳入单位预算的项目支出全面开展了绩效自评，共 2 个项目，涉及资金 43.25 万元。从评价情况看，项目立项符合国家有关政策和事业发展需要，与单位职能密切相关，立项程序规范；绩效目标设置合理、清晰、可衡量，实施内容与预期目标密切相关；预算编制科学，具体内容细化，预算执行较好；2023 年度我单位持续推进单位财务工作制度化、规范化、程序化，保障了单位经济活动合法合规；各项目均实现了预期目标，评价等级均为“优”。通过项目

实施，充分发挥自身职能，开展丰富多彩的群众文化活动，践行文化使命，不断满足人民群众日益增长的精神文化需求，增强中华文明的传播力和影响力，全力推动埭桥群众文化事业繁荣发展。

组织对 2023 年度单位整体支出开展了绩效自评。评价结果显示，评价等级为“优”。从评价上来看，单位整体绩效目标设置合理、清晰、可衡量；单位整体支出预算安排合理，预算编制科学规范，预算执行整体较好，保障了单位正常运转和事业发展需要；绩效目标完成良好，产生了较好的社会效益。

（2）单位决算中项目绩效自评结果。

我单位在 2023 年度单位决算中反映文化馆免费开放补助资金项目绩效自评综述和所有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免费开放项目绩效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 100 分。全年预算数为 4 万，执行数为 4 万，完成预算的 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一是数量指标中，场馆免费开放惠民多达 10.23 万人次；二是质量指标中，经费足额拨付率 100%；三是时效指标中，资金及时拨付率 100%；四是成本指标中，积极降低工作成本。发现的主要问题及原因：一是财政拨付资金紧张；二是我单位重大节庆日活动场次多，单位运行经费严重不足，资金周转较为吃力。下一步改进措施：一是提高预算编制科学性和合理性，严格执行预算。加强预算编制的前瞻性，结合上一年度预算执行情况和本年度预算收支变化因素，科学、合理地编制本年度预算草案，提高预算编制科学性和合理性，优化资金结构。增强预算编制的全面性、准确性，强化预算

执行的严肃性。二是兼顾预算调整的灵活性。开展预算执行分析，及时掌握预算执行进度，适时对预算执行情况进行监测和监督。

公共场馆免费开放区级配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3 年度)

项目名称			2023 年文化馆免费开放补助资金项目					
主管部门及代码			埇桥区文化和旅游局			实施单位	宿州市埇桥区文化馆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A)	全年执行数（B）	执行率（B/A）		
			年度资金总额：	4	4	100%		
			其中：财政拨款	4	4	100%		
			其他资金					
年度总体目标	加强公共文化服务体系建设，丰富人民群众精神文化生活，弘扬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发展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文化，增强文化自信，提高全社会文明素质。按照公益性、基本性、均等性、便利性的要求，加强公共文化设施建设，完善公共文化服务体系，提高公共文化服务效能。					保障 2023 年度公共文化场馆正常免费开放。		
年度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A)	全年实际值(B)	分值	得分	未完成原因分析
	产出指标（50 分）	数量指标（10 分）	文化场馆免费开放数量	1 个	1 个	3	3	
			公益兴趣班培训场次	330 场	330 场	3	3	
			群众团体文化活动场次	1800 场	1800 场	2	2	
			服务人次	10.23 万人次	10.23 万人次	2	2	
		质量指标（10 分）	文化艺术活动事故发生率	≤5%	0%	10	10	
			时效指标（15 分）	举办文化活动时间	全年	全年	10	10
		提供专业培训时间		全年	全年	5	5	
		成本指标（15 分）	项目成本	≤4 万	4 万	15	15	
	效益指标（30 分）	经济效益指标（15 分）	通过开展的艺术活动、作品展演，提高群众文化素养。	影响明显	影响明显	15	15	
		生态效益指标（15 分）	提升公共文化服务水平	影响明显	影响明显	15	15	
	满意度指标（20 分）	服务对象 满意度指标（20 分）	基层群众满意度	≥98%	100%	20	20	
总分							100	

所有项目绩效自评表详见“附件：2023 年度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单位从同级财政单位取得的财政预算资金。

二、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

三、上级补助收入：指事业单位从主管单位和上级单位取得的非财政补助收入。

四、附属单位上缴收入：指事业单位附属独立核算单位按照有关规定上缴的收入。

五、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六、其他收入：指除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上级补助收入、附属单位上缴收入、经营收入以外的各项收入。

七、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指事业单位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非财政拨款结余弥补当年收支差额的金额。

八、年初结转和结余：指以前年度安排、结转到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

九、结余分配：指事业单位按照会计制度规定缴纳的所得税以及从非财政拨款结余中提取的职工福利基金、事业基金等。

十、年末结转和结余：指单位本年度或以前年度预算安排、因客观条件发生变化未全部执行或未执行，结转到以后年度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经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十一、基本支出：指单位为保障其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十二、项目支出：指单位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在基本支出之外所发生的支出。

十三、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十四、“三公”经费：纳入财政预决算管理的“三公”经费，是指单位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及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附件：1. 20223 年度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 免费开放项目绩效评

2023 年度项目支出绩效自评项目清单

序号	项目名称
1	2023 年文化馆免费开放补助资金项目
2	2023 埭桥区春节文艺晚会项目

附件 1

文化馆春晚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3 年度)

项目名称			2023 年埇桥区春节文艺晚会项目						
主管部门及代码			宿州市埇桥区文化旅游局			实施单位		宿州市埇桥区文化馆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A)		全年执行数 (B)		执行率 (B/A)	
			年度资金总额:	15		15		100%	
			其中: 财政拨款	15		15		100%	
			其他资金	0		0		-	
年度总体目标	营造热烈喜庆的节庆氛围，满足人民群众对春节传统文化的需求和期待，充分展示大美埇桥和近年来埇桥政治、经济、文化等方面良好发展态势，彰显浓郁地方特色，努力为全区人民呈上接地气、聚人气、鼓士气的文化大餐，为千家万户送上美好新春祝福。					项目资金用于举办 2023 年度埇桥区春节联欢晚会，推动我区群众文化事业繁荣发展。			
年度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分值	指标值 (A)	全年实际值 (B)	分值	得分	未完成原因分析
	产出指标 (50 分)	数量指标	举办春晚文艺演出活动	10	1 场	1 场	10	10	
			春晚节目数量	12 个	12 个	12 个	10	10	
		质量指标	经费支出合规	10	严格执行财经制度	严格执行财经制度	10	10	
		时效指标	经费支出及时	10	2023 年度完成计划支出	2023 已完成	10	10	
		成本指标	项目成本金额	10	《20 万	15 万	10	10	
	效益指标 (30 分)	经济效益指标	带动群众参与率增长	10	》80	96	10	10	
		社会效益指标	对促进群众文化工作繁荣发展的作用	10	影响显著	影响显著	10	10	
		可持续影响指标	对丰富群众文化生活的可持续性影响程度	10	影响显著	影响显著	10	10	
	满意度指标 (20 分)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率	20	非常满意	非常满意	20	20	
总 分								100	

公共场馆免费开放区级配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3 年度)

项目名称			2023 年文化馆免费开放补助资金项目						
主管部门及代码			埇桥区文化和旅游局				实施单位	宿州市埇桥区文化馆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A）		全年执行数（B）	执行率（B/A）		
			年度资金总额：		4	4	100%		
			其中：财政拨款		4	4	100%		
			其他资金						
年度总体目标	加强公共文化服务体系建设，丰富人民群众精神文化生活，弘扬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发展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文化，增强文化自信，提高全社会文明素质。按照公益性、基本性、均等性、便利性的要求，加强公共文化设施建设，完善公共文化服务体系，提高公共文化服务效能。					保障 2023 年度公共文化场馆正常免费开放。			
年度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A)	全年实际值（B）	分值	得分	未完成原因分析	
	产出指标（50 分）	数量指标（10 分）	文化场馆免费开放数量	1 个	1 个	3	3		
			公益兴趣班培训场次	330 场	330 场	3	3		
			群众团体活动场次	1800 场	1800 场	2	2		
			服务人次	10.23 万人次	10.23 万人次	2	2		
		质量指标（10 分）	文化艺术活动事故发生率	≤5%	2%	10	10		
		时效指标（15 分）	举办文化活动时间	全年	全年	10	10		
			提供专业培训时间	全年	全年	5	5		
		成本指标（15 分）	项目成本	≤20 万	20 万	15	15		
	效益指标（30 分）	经济效益指标（15 分）	通过开展的艺术活动、作品展演，提高群众文化素养。	影响明显	影响明显	15	15		
		生态效益指标（15 分）	提升公共文化服务水平	影响明显	影响明显	15	15		
	满意度指标（20 分）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20 分）	基层群众满意度	≥98%	100%	20	20		
	总分							100	

附件 2:

2023 年文化馆免费开放补助资金

项目支出事前绩效评估报告

一、评估对象

（一）项目名称

2023 年文化馆免费开放补助资金项目

（二）项目绩效目标

加强公共文化服务体系建设，丰富人民群众精神文化生活，弘扬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发展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文化，增强文化自信，提高全社会文明素质。按照公益性、基本性、均等性、便利性的要求，加强公共文化设施建设，完善公共文化服务体系，提高公共文化服务效能。

（三）项目资金构成

用于支持政府举办并由文化和旅游主管部门管理的地市级和县级公共图书馆、美术馆、文化馆、乡镇（街道）综合文化站（中心）免费开展基本公共文化服务。区级配套补助资金 4 万元。

（四）项目概况

根据《中央对地方公共图书馆 美术馆 文化馆（站）免费开放补助资金管理办法》，用于支持政府举办并由文化和旅游主管

部门管理的地市级和县级公共图书馆、美术馆、文化馆、乡镇（街道）综合文化站免费开展基本公共文化服务。免费为艺术团队提供排练场地，举办艺术培训班等，共需要资金 20 万元，其中，中央、省级转移支付 16 万元，区级配套资金 4 万元。

二、事前绩效评估的基本情况

（一）评估程序

首先确定了事前绩效评估对象，填写了绩效目标申报表和绩效目标审核表，然后对项目进行事前绩效评估自评打分，从立项的必要性、绩效目标合理性、投入经济性、实施方案的可行性、筹资的合规性等进行自评。

（二）评估思路

主要从：1. 预算支出的必要性；2. 预算支出实施的可行性；3. 财政支持范围与方式；4. 预算支出科学性、合理性与具体性。这四个方面进行评估。

（三）评估方式方法

采用成本效益分析法、对比分析法、因素分析法、最低成本法等进行评估。

三、评估内容和结论

（一）立项必要性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共文化服务保障法》、《安徽省公共文化服务保障条例》、《“十四五”公共文化服务体系建设规划》、《关于推动公共文化服务高质量发展的意见》、《安徽省

县级以上公共文化场馆免费开放服务绩效评价标准（修订版）》、《中央对地方公共图书馆 美术馆 文化馆（站）免费开放补助资金管理办法》，以基层为重点，体现公益性、基本性、均等性、便利性，提高基本公共文化服务的覆盖面和适用性，保障人民群众基本文化权益。

（二）绩效目标合理性

按照区委，区政府要求，以及工作需要，绩效目标合理。

（三）投入经济性

根据测算，投入经济合理。

（四）方案可行性

经过论证，方案可行。

（五）筹资合规性

财政拨款，符合有关规定。

（六）总体结论

免费开放项目设置合理，立项必要，绩效目标合理，投入经济，方案可行。